

國立台灣大學 102 學年度生物產業傳播暨發展學系輔系申請及修課規定

系所名稱	生物產業傳播暨發展學系
招收名額	10
申請資格	1. 符合本校學生修讀輔系辦法第三條規定。 2. 請於本校公告轉系申請截止日前，繳交履歷、自傳(含申請動機)以及歷年成績單至生物產業傳播暨發展學系系辦公室。
錄取方式及占分比例	錄取方式：以審查資料為錄取依據。 占分比例：100%。
其他	依申請核准之學年度確認所需修習的學分數。
必修科目	必修科目 10 門：(10 選 7，共 21 學分) 傳播學、生物產業發展、傳播媒介概論、行銷學、媒體企劃、消費者行為、整合行銷傳播、人口與發展、永續社會發展、社區發展與營造
選修科目	無
最低修習學分總數	21
備註	1. 申請方式為上網登記，於本校行事曆規定申請期限截止前未上網登記者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補辦申請手續。 2. 得不足額錄取。 3. 本系相關網頁： <a href="http://www.bicd.ntu.edu.tw/ntubicd/college2_double.html">http://www.bicd.ntu.edu.tw/ntubicd/college2_double.html</a>
查詢電話	(02) 33664411